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二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章节和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的“重大风险提示”部分没有重大不利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20
第二节 债券事项.....	21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21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3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38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9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41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4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4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8
四、 资产情况.....	48
五、 负债情况.....	49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50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51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5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51
十、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5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5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52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5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53
三、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53
四、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53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5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56
财务报表.....	5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58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济南高新/济南高新控股	指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指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股东会	指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玉龙股份	指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登记机构/登记机构/登记托管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公司已发行债券的投资者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专业投资者	指	相关法律规定的专业投资者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年6月末
上年同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济高控股
外文名称（如有）	Jinan Hi-tech Holding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
注册资本（万元）	400,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万元）	4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3301 室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33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101
公司网址（如有）	www.jhhg.net.cn
电子信箱	853832913@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刘洋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经理助理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3301 室
电话	0531-88989866
传真	0531-86518188
电子信箱	1129881181@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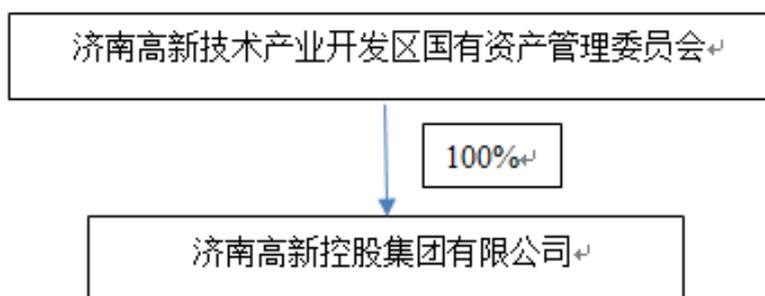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各组织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的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赓	董事、总经理（离任）	2022年2月	2022年2月7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杨文明	董事、副总经理（离任）	2022年2月	2022年2月7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孙萌	董事、总经理	2022年2月	2022年2月7日
董事	贾为	董事	2022年2月	2022年2月7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牛磊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2月	2022年2月7日

董事	李昊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离任）	2022年5月	尚未工商变更
----	----	---------------	---------	--------

注：2022年2月，根据公司股东决定，王赓、杨文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王赓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2022年2月7日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作出的相关决定、2022年2月7日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大会作出的相关决议，委派孙萌、贾为、牛磊同志担任公司董事。

2022年5月，根据公司股东决定，李昊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暂由公司董事、总经理孙萌全面主持工作，后续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完成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补选工作。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21.43%。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孙萌、刘金辉、李军、王成东、贾为、牛磊

发行人的监事：张玉平、韩强、冯德民、王浩、杨守德

发行人的总经理：孙萌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刘洋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王祖垒、刘洋、吴宝健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发行人是以产业园区投资运营、园区住宅开发、园区配套服务、土地整理和IT硬件及服务为核心业务的大型企业集团，其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是：按高新区国资委授权进行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高新区管委会项目的投资、融资业务；自有房产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共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土地整理；建筑材料、普通机械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作为济南高新区园区开发建设和园区国有资产运营管理的主要承担者，自成立以来一直受到高新区管委会的重点支持，其在园区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具有垄断地

位。

（1）产业园区投资运营

作为济南高新区园区开发建设主体，产业园区投资运营板块是发行人核心业务板块，主要内容是建设开发高新区内办公楼、厂房、产业基地等工业、科研以及商业设施。随着济南高新区的纵深发展，为发行人产业园区投资运营板块营业收入稳定增长提供了坚实基础。

在产业园区投资运营板块，发行人实行订单式开发经营模式，即发行人先与入园企业议定建设内容和销售价格，再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园区土地进行投资开发建设。所取得的土地性质全部为出让地，并已足额缴纳土地出让金，计入存货项下开发成本科目。发行人作为项目投资开发主体，通过招标选择施工方负责项目建设，在发行人开发建设的进程中，需预先垫付建设资金，入园企业随后根据工程完工进度支付款项。项目建成完工后，入园企业按照约定销售价格支付给发行人，以作为发行人建设开发项目的回报，部分优质资产发行人自持对外出租。产业园区投资运营板块的盈利模式与常规商业地产开发盈利模式基本相同，区别在于发行人所开发项目需要与高新区发展规划和产业布局相契合，以实现助力济南高新区发展的目标，同时产业园区投资运营项目大多为预先订购，后续销售确定性高。

在销售实现资金回流的过程中，项目的销售成本为发行人在前期开发时所投入的实际开发成本，最终销售价格根据市场化定价原则确定。

（2）园区住宅开发

园区住宅开发主要是公司为入园企业及高新区居民建设的配套住宅项目，该板块业务主要由发行人二级子公司济南东拓置业有限公司承担。东拓置业具有二级开发资质。

发行人园区住宅开发业务采取发行人自主开发、按市场化运作模式，由公司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土地进行开发，所取得的土地性质全部为出让地、住宅性质并均已足额缴纳土地出让金，计入存货项下开发成本科目，开发后的住宅参照市场机制价格进行定价，并直接向入园企业以及高新区居民销售获取收益。发行人园区住宅开发项目所在地分布在济南市高新区，并均已办理相关证照。

（3）园区配套服务

园区配套服务主要包括：供水及污水处理、物业租赁、管理与咨询、文化传媒等业务。发行人供水处理业务由二级子公司济南东泉供水有限公司运营，污水处理业务经高新区管委会授权，由发行人以 BOT 或者委托运营方式委托有关单位建设、运营，物业租赁、管理及咨询主要由公司本部负责，文化传媒业务主要由二级子公司济南高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运营。此外，发行人为推进园区开发建设，承接了部分道路、桥梁等园区内配套基础设施工程，主要由发行人二级子公司济南东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承担。

发行人供水业务经营模式主要是通过为济南高新区东部的企事业单位、居民提供工业和生活用水获取收益。在污水处理业务中，发行人仅在高新区管委会的授权下以 BOT 或委托运营方式委托有关单位建设、运营高新区内的污水处理项目。

发行人物业租赁业务经营模式是济高控股通过出租东正厂房、丁豪广场、舜泰广场等经营性物业获取收益。

发行人文化传媒业务经营模式是济高控股通过对高新区文化传媒资源的集合拓展，打造自有媒体制作发行、电视频道运营、户外广告经营管理、文化产业投资和延伸业务开发等完整的产业链等方式获取收益。

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经营模式为公司事先与高新区管委会建设局签订 BT 或委托代建协议，由子公司东信建设作为投资建设方，项目全部或者部分投资款由东信建设自筹资金进行建设，项目完工并结算后高新区财政局根据协议约定分期向发行人支付全部回购款或代建款，回款包含东信建设的建设成本、融资成本及 6%-10% 的投资收益。前述 BT 项目相关协议均为 2012 年 12 月 24 日下发的《关于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2]463 号）之前签署，报告期内主要为项目收尾及回款。《通知》下发后发行人严格执行，未新增以 BT 回购方式建设项目，目前无在建及拟建 BT 项目。未来，发行人也无承担 BT 项目建设的计划。

（4）土地整理

土地整理是发行人为济南市高新区发展集约土地，完善高新区规划并加快城市化进程的附属业务，包括拆迁补偿、安置房建设等。

1) 土地熟化整理模式

发行人开展土地整理业务，一方面为济南高新区核心区域汉峪金谷区的价值上升提供空间上的可能性；另一方面可实现土地整理业务利益。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在济南高新区管委会授权下开展，业务成本主要包括承担拆迁、村（居）民安置、村（居）民生产经营、生产保障设施等全部建设费用。具体实施过程中，发行人事先与土地整理片区村民委员会签订《旧村改造项目框架协议书》等协议，先行垫付各项费用。土地整理完成后，由济南市土地收储中心统一收储，并通过招拍挂程序出让，土地出让金由济南市财政局统一调配。土地整理完成并经过成本核算后，由济南市财政局向土地整理片区村民委员会拨付土地整理费用，再由村民委员会按照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书的约定，向发行人支付土地整理费用，用于弥补被征地村庄的土地补偿、拆迁补偿、安置补助等土地开发成本。

具体的说，发行人收到的土地整理业务收益在财综[2016]4号发布前后采用“新老划断”的模式，即在2015年及以前发行人收到的土地整理业务收益与各熟化地块土地出让金挂钩并支付，该业务模式存续于财综[2016]4号政策下发之前，符合当时的相关政策法规。但在财综[2016]4号下发之后，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模式严格按照最新的政策、法规开展，具体为以土地整理片区内地块完成“招拍挂”出让为收入确认时点，即根据整理地块出让进度逐步确认收入。土地整理业务收益以整理成本加成2%-5%合理利润方式计算并支付，土地整理业务收入不再与各具体熟化地块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挂钩。

发行人土地熟化整理模式相关业务已接近尾声，目前无在建、拟建项目。

2) 棚改项目政府购买服务模式

发行人棚改项目承接主体通过政府采购流程与项目购买主体签订政府购买服务协议，服务内容包括项目可行性研究、新建安置房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

高新区管委会指定高新区财政局负责安排支付政府购买服务费用，并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协议及相关文件的要求按时将资金支付至项目服务购买主体（即高新区国土规划建设管理局或项目所在办事处），项目服务购买主体最终支付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服务费用至项目承接主体公司。服务期内项目服务购买主体所支付采购服务费用，已在财政预算系统中统筹安排，并在协议期内逐年纳入财政支出预算管理。

(5) IT硬件及服务业务

IT硬件及服务业务系公司于2013年收购山东华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之后，开拓的全新业务领域。山东华芯半导体有限公司是中国领先的存储器芯片设计研发和高端集成电路芯片封装测试企业，其业务可进一步细分为存储器设计与服务、封装测试、固态存储芯片与解决方案、触控与应用方案四大板块。

华芯半导体拥有国内一流的芯片设计研发团队，公司先后研发出国内首款DRAM芯片、安全超高速主控芯片等产品。同时，华芯半导体在高端存储器、超高速安全存储控制、芯片先进封装测试等多个方面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核心技术。在存储器芯片领域，华芯拥有包括单元层、电路层、系统层等各个层面的IP。在华芯DDR2DRAM芯片中，创造性地将金属互连线埋于硅片下方，是全球第一个在65nm工艺下实现了掩埋字线技术的产品。华芯超高速USB3.0存储控制芯片，支持UASP和60位ECC纠错功能，并且内置国际标准和自主密码算法，实现了中国在超高速固态存储控制领域核心技术和产品上零的突破。在先进封装测试领域，华芯拥有基于FBGA细间距球栅阵列工艺的先进封装测试生产线，并独立研发系统级封装技术，实现了多颗DRAM芯片的堆叠封装。

目前，华芯半导体是国内唯一的高端存储器芯片设计研发企业，有效支撑起半导体存储器的国产化创新发展。公司的地位也得到了国家和行业的高度认可，2013年华芯半导体

获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并连续两年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

（6）其他销售

其他销售业务是发行人 2020 年开始为了丰富经营业务板块多元化，培养集团新利润增长点，经集团办公会决议后开展的新业务。目前发行人以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和济高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业务主体开展商品贸易，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发行人贸易板块以矿产品、有色及贵金属、农林产品、化工品、煤炭、黑色金属矿石及乙二醇销售贸易为主。发行人贸易业务主要上下游合作伙伴以商品贸易为主营业务，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较好规避行业相关风险。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行业情况：

（1）产业园开发

国家级开发区经过 20 余年的开发建设，走出了一条以园区为载体的中国特色新型工业化发展道路，成为我国经济发展最快、吸引外资最多、投资环境最优、技术水平最高的现代化产业集聚园区，是我国工业化、城镇化、国际化的重要平台和载体，是地方经济的重要增长极，发展成绩得到了党中央、国务院的肯定，也受到世界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关注。

2021 年，全国 230 家国家级经开区地区生产总值 13.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4%，增幅高于同期全国平均水平（8.1%）7.3 个百分点，占同期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为 11.9%。其中：第二产业增加值 8.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7.3%，占同期全国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18.6%；第三产业增加值 5.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5%，占同期全国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8.4%。230 家国家级经开区财政收入 2.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1%，占全国财政收入比重为 12.5%。税收收入 2.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3%，占全国税收收入比重为 12.9%。230 家国家级经开区实际使用外资和外商投资企业再投资金额 684 亿美元，同比增长 14%，占全国利用外资比重为 22.3%；进出口总额 8.7 万亿元（其中，出口 5 万亿元，进口 3.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9%，占全国进出口总额比重为 22.3%。

国家级开发区着力提升传统制造业、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促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相互融合、共同发展。电子信息、汽车产业、装备制造、化工产业、食品产业等支柱产业的基础地位进一步强化；新兴产业方兴未艾，涌现出一大批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领域的企业集群；吸引了一大批跨国公司、大专院校、

科研院所入区建设研发中心和中试基地，参与国际分工的产业环节正在由低端向高端提升。与此同时，开发区积极发展总部经济、服务外包、检验检测、科技研发、物流、会展、金融保险、中介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培育新的增长点。

在国家西部大开发、中部崛起、东部率先发展、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等一系列区域发展战略规划中，国家级开发区成为了促进城市群和经济带发育的重要支撑点。产业扩散效应增强，通过产业内垂直分工、水平分工产生扩散效应，开发区带动周边地区形成相关配套产业集群，提升了所在区域的工业化水平。开发扩散效应突显，通过科学规划、成片开发、统筹管理，开发区带动周边地区人口和商贸活动聚集水平迅速提高，一批功能完备的新城、新区迅速崛起，提升了所在区域的城镇化水平。人才扩散效应显著，开发区通过吸引外部人才和培训区内人员，提升了当地人才素质，增强了城市发展的长远竞争力。

（2）园区住宅开发行业

园区住宅开发企业以园区开发和运营为主要职能。其经营目标可概括为：以园区为房产建设、招商引资、专业服务的基地，围绕园区开发不断提高自身运营能力、创新并运用有效的运营模式，推动产业集聚效应，建立并促进企业间网络的形成与互动、各种研究成果的共享、整个园区内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从而实现打造最具竞争力园区，带动区域甚至全国的产业进步、技术进步和经济发展的目标。

园区开发初级阶段，园区住宅开发类企业起步的资本主要是园区从政府手中取得的廉价土地，一般依靠土地转让推进园区开发、业务重点在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招商引资。但由于初期基础设施投入大，资金回笼往往不足以满足资本性的投入。在这种情况下，财政性的支持在各园区开发初期也是比较普遍的。

园区进入稳步发展阶段后，园区开发地理区域逐渐趋于饱和，原先主要依靠土地转让、工业地产租售的盈利模式已经不能满足园区开发类企业竞争和长期发展的目标。土地转让收入在全部营业收入的占比逐渐下降，一部分的园区开发类企业通过长期的建造租售业务积累成为物业持有型企业，园区开发类企业的资金压力有所减缓。但从业务结构上反映，这一阶段的园区开发类企业仍然以工业地产、配套商品住宅的租赁和销售为主要收入来源，真正服务于园区企业的增值创新服务还未形成稳定的盈利模式。

随着各园区开发进入成熟阶段，园区住宅开发类企业真正进入多元化的经营战略，借助企业的资源优势和产业特色，围绕工业地产开展具有明确盈利模式的配套、增值服务。在这一阶段中，来源于物业租售的收入比例将出现明显的下降，园区综合运营商的定义更加符合成功转型的园区开发类企业。相比较其它房地产类企业，投资者在开发区置业的主要目的是扩大再生产，投机性客户的比例较低，非理性上涨的空间有限，盈利空间也处于相对合理的水平。另一方面，同一般基础设施类企业比较，园区开发类企业的市场化经营

程度更高，获利能力较一般基础设施类企业强。

（3）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52,8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4.9%。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44,547 亿元，增长 4.9%。分区域看，东部地区投资增长 6.4%，中部地区投资增长 10.2%，西部地区投资增长 3.9%，东北地区投资增长 5.7%。在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中，第一产业投资 14,275 亿元，比上年增长 9.1%；第二产业投资 167,395 亿元，增长 11.3%；第三产业投资 362,877 亿元，增长 2.1%。民间固定资产投资 307,659 亿元，增长 7.0%。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0.4%。

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资料，截至 2020 年末，年末全国大陆总人口 141,178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173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90,199 万人，占总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63.89%，比上年末提高 3.29 个百分点。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为 44.38%，比上年末提高 1.01 个百分点。全年出生人口 1,465 万人，出生率为 10.48‰；死亡人口 998 万人，死亡率为 7.14‰；自然增长率为 3.34‰。全国人户分离的人口 2.80 亿人，其中流动人口 2.36 亿人。

目前，我国的城市基础设施水平还比较低，具体表现为：大城市交通拥挤、居民居住条件差、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水资源短缺等；中小城市自来水、天然气普及率和硬化道路比重低、污水、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我国的城市基础设施相对落后是我国城市面临的紧迫问题，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和经济的快速增长，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的规模将不断扩大，发展速度不断加快。

同时，不同区域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存在较大差异，东部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水平高于中西部及东北地区。因此未来一段时间内，各区域城市基础设施投资的重点不同：东部地区将侧重以城市功能提升和完善为目的的投资，例如旧城改造和新区建设、城市轨道交通、现代管网等；中西部及东北地区将侧重以提高城市基本功能为目的的外延式投资，例如满足城市人口水、电、气、热等基本需要的项目建设。

（4）产业园区配套设施行业

1) 供水及污水处理

水务行业是指由原水、供水、节水、排水、污水处理及水资源回收利用等构成的产业链。水务行业是我国乃至世界上所有国家和地区最重要的城市基本服务行业之一，日常的生产、生活都离不开城市供水。改革开放以来，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水务行业的重要性日益凸显，目前已基本形成政府监管力度不断加大、政策法规不断完善，水务市场投资和运营主体多元化、水工程技术水平提升，供水管网分布日益科学合理、供水能力大幅增强，水务行业市场化、产业化程度加深，水务投资和经营企业发展壮大的良好局面。

污水处理分为工业废水处理和生活污水处理两大类，其中生活污水是污水处理的主体，占到全国污水排放总量的 60%。未来随着中国人口数量的不断增加、城市化进程的继续推进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城镇生活污水排放量将平稳增长，成为新增污水排放量的主要来源。2018 年突破 500 亿立方米，2019 年增至 554.6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6.4%，2020 年我国污水年排放量持续增加，逼近 600 亿立方米。近年来，随着全国各大城市污水排放总量的不断增长，国家政策逐渐向节能环保方向倾斜，对污水处理基础设施投资加大，污水处理能力明显提升，行业进入高速扩张期。

根据水利部发布的《2020 年中国水资源公报》显示，2020 年全国用水总量 5,812.9 亿 m³，受新冠疫情、降水偏丰等因素影响，较 2019 年减少 208.3 亿 m³。其中，生活用水 863.1 亿 m³，占用水总量的 14.9%；工业用水 1,030.4 亿 m³，占用水总量的 17.7%；农业用水 3612.4 亿 m³，占用水总量的 62.1%；人工生态环境补水 307.0 亿 m³，占用水总量的 5.3%。2020 年，全国供水总量 5,812.9 亿 m³，占当年水资源总量的 18.4%。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 4,792.3 亿 m³，占供水总量的 82.4%；地下水源供水量 892.5 亿 m³，占供水总量的 15.4%；其他水源供水量 128.1 亿 m³，占供水总量的 2.2%。与 2019 年相比，供水总量减少 208.3 亿 m³，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减少 190.2 亿 m³，地下水源供水量减少 41.8 亿 m³，其他水源供水量增加 23.7 亿 m³。

2) 文化传媒服务

回顾中国传媒产业近两年的发展之路，产业内部各行业的产值规模、增幅以及组成结构都发生着迅速变化。同传统媒体相比，新媒体的迅速成长为中国传媒产业结构带来了新的变化。

根据《中国传媒产业发展报告（2020）》，2020 年中国传媒领域有以下几个趋势值得关注：传媒各领域都呈现“视频化”和“直播化”趋势；电商将成为重要的变现手段，各领域将加速与电商的融合；短视频行业将持续引领风口，平台竞争加剧；受生产和消费端的双向驱动，知识付费产品将快速扩张；媒体变现的模式将更加多元化，互联网广告将继续保持稳定的发展；互联网企业将增加对大数据分析和人工智能技术的持续投入。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传媒产业发展的不确定性增加。报刊传统发行渠道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严重，一些报刊采取部分时间段内的休刊措施。疫情后的整体市场、消费环境将会加快部分传统媒体退场的进程。广播、电视尽管依旧占据着一定的传播份额，但在新闻资讯类信息传播中的作用也在明显下降。电影业 2020 年上半年票房几乎为零，诸多影视企业难逃亏损现状。自 2020 年初至 4 月份，我国大致有 3000 余家影院类企业注销或者吊销。虽然自 2020 年 7 月，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电影院陆续恢复开放，但全年的电影行业数据将有一个巨大的波动。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 年第一季内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呈增长趋势，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8536 亿元，同

比增长 5.9%。疫情催生的“宅娱乐”“宅消费”，让智能化、数字化业务相关企业逆境中突出重围。

报告认为，“5G+人工智能+区块链”将成为社会信息系统的新基础建设，传媒产业发展将在这一新情景中展开。2019年，根据普华永道发布的产业数据，全球娱乐及传媒产业总产值达到2.2万亿美元，2018年至2023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4.3%。综合来看，全球传媒产业一个不可阻挡的趋势就是数字化。

3) 物业服务

物业管理是受物业所有人的委托，依据物业管理委托合同，对物业的房屋建筑及其设备，市政公用设施、绿化、卫生、交通、治安和环境容貌等管理项目进行维护、修缮和整治，并向物业所有人和使用人提供综合性的有偿服务。我国物业管理行业管理规模巨大，但全国物业服务企业众多，行业呈现高度分散、行业集中度较低的特点。

我国物业管理行业经过近30年的发展，在近10年随着房地产业的发展以及存量物业水平的增加取得了快速发展。就单纯物业管理收入业务而言已经逐步形成了一个近万亿的市场。行业目前尽管依旧处于初级阶段，但龙头企业梯队已经初步形成，借助资本以及模式创新的力量，集中度提升将为这部分企业带来营业能力和利润水平长期提升的广阔空间。

2020年我国物业管理行业总面积约330亿平方米，同比增长6.45%。从物业百强企业发展情况来看，迎来管理规模的新一轮增长，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数据显示，2019年百强企业管理项目数量均值为212个，同比增长10.42%；管理面积均值达4278.83万平方米，同比增速15.08%；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至43.61%。

(5) 土地整理行业

土地开发与整理是由政府或其授权委托的企业，对一定区域范围内的城市国有土地或乡村集体土地进行统一的征地、拆迁、安置、补偿，并进行适当的市政配套设施建设，使该区域范围内的土地达到“三通一平”、“五通一平”或“七通一平”的建设条件，再对其进行有偿出让或转让的过程，包括国有土地的开发与再开发。

土地整理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城市化进程、工业发展、房地产业发展的影响，与经济发展周期密切相关。自1998年我国住房体制改革以来，房地产市场伴随经济的高增长蓬勃发展，土地开发市场也随之快速增长。与经济及房地产发展相一致，自从实行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制度以来，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出让规模不断扩大，出让金收入也随之增加。2018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为64.3万公顷，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65,096亿元。

(6) 商品贸易

2021年，我国贸易发展呈现了总体平稳、稳中提质的态势。全年进出口贸易总值为39.1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21.4%。其中，出口规模21.73万亿元，同比增长21.2%；进口规模17.37万亿元，同比增长21.5%，贸易顺差持续扩大。我国是全球最大的制造业国家，拥有完备的工业体系，有220多种工业品产量位居世界首位，完善的工业门类和制造业基础为贸易发展提供了强有力支撑。

我国煤炭资源呈现出“生产地、消费地天然分离”的特点，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背景下，供给向资源优势区域集中，煤炭跨区域调运的需求进一步增强。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有效调整，煤炭行业规模化效应与成本优化能力不断提升的表现就是行业产销单位成本的大幅下降，2015年行业境况最差时最低成本都在500元/吨，但到2018年-2019年，行业资产负债表与利润表得到明显修复的同时，产销单位成本下降到不足450元/吨，行业抗压能力的提高也使得生产供应能力相对稳定，因此2020年煤炭产量仍然可能实现正增长。

中国由于工业体系的完善，对外出口产品多为工业产成品或工业原材料，基本属于第二产业大类分支，而第二产业属于用电占比最大、增速贡献率最高的部门。随着海外疫情危机的影响逐渐降低以及国内经济整体复工复产的加速，火力发电将在未来2-3季度呈现较快的反弹，未来煤炭的整体消耗将稳步提升。

地位与竞争优势：

发行人作为济南高新区园区开发建设和园区国有资产运营管理的主要承担者，自成立以来一直受到高新区管委会的重点支持，其在园区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具有垄断地位。近年来，发行人承担了高新区内多项工业厂房、科研办公楼、基础设施建设、旧村改造和供水与污水处理建设项目，在投资建设与运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运作经验，为公司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鉴于济南高新区良好的发展态势，未来一段时期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将稳步提高。

（1）区位优势

山东省北邻首都经济圈和辽东半岛、南面有以上海为中心的长江三角洲经济圈的产业集群、东面与日本和韩国隔海相望、向西又与我国内陆能源基地山西、河南毗邻。独特的地理位置使山东省成为沿黄河经济带与环渤海经济区的交汇点、华北地区和华东地区的结合部，在全国经济格局中占有重要地位。根据《2019年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年，山东省共实现生产总值（GDP）83,095.9亿元，实际增长率8.3%，经济总量居全国前列。

济南市是山东省的省会，全省政治、经济、文化、科技、教育和金融中心，也是国家批准的副省级城市和沿海开放城市。在山东区域经济发展中，济南市既是半岛城市群的双中心城市之一，又是济南都市圈的核心城市，同时也是跨省际的区域性中心城市，对整个

山东区域经济的发展有着非常重要的战略意义。近年来，济南市的经济建设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国民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发展，经济总量和人均水平不断提升。济南市 2021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1,432.22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 7.2%。

济南高新区位于济南市东部，距济青高速公路入口 6 公里，距济南国际机场 18 公里，距京沪高速公路 18 公里，距济南铁路客运总站 20 公里，距济南铁路东货场 12 公里，距中国四大港口之一的青岛港仅 3 小时车程。高新区内交通基础设施完善，公路四通八达，良好的区位优势为发行人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

2021 年度，济南高新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速度实现 9.3%，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进出口总额、出口创汇总量均居济南市各区县第一位，在国家级高新区综合评价中位列山东省高新区第一位。

2021 年，济南市共成交 267 宗地块（住宅+商用），总成交面积 830 万平，约 12455 亩，总成交金额 764 亿。

（2）资产规模、运营管理优势

发行人拥有雄厚的资产规模和较强的盈利能力，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979.28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298.91 亿元。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88 亿元，净利润 3.22 亿元。

同时，作为参与济南高新区开发经营的核心企业，发行人在园区集成开发、客户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后续经营管理、价值开发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公司自身也建立起了与之配套的投资管理、融资管理、财务管理、内部审计、人力资源管理等内部控制体系。基于济南高新区良好的发展前景以及公司明显的运营管理优势，公司有良好的增长潜力，预计资产规模将随之持续稳定增长。

（3）融资能力优势

发行人肩负着在宏观调控和区域竞争的条件下，做好产业园区投资运营、园区住宅开发以及园区配套服务工作，并探索有效的区域开发模式的重任。公司发挥了作为高新区管委会资源整合和投融资平台的功能，采用开发贷款、商业贷款、信托融资等方式，累计融资 100 亿元人民币，极大的支持了高新区的开发建设工作。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金融机构授信 715.16 亿元，已使用 412.04 亿元，剩余授信额度 300.12 亿元。良好的银企关系为发行人项目投融资提供了较为充分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未来运营和债券还本付息提供了有力资金保障。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

（二）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综合上位要求、环境分析和能力基础，济高控股集团将从黄河高质量发展战略、济南“东强”战略、产业集聚、资本资金、城市升级五个方面，全面赋能支撑三大国家战略、“五个济南”建设以及高新区破局。

十四五期间，济高控股集团将以“面向先进产业集群，促进产城融合发展的世界一流科技园区运营商”为发展愿景，以“产城融合发展实施者、先进产业集群赋能者、国资资本运作先行者”为发展定位，坚持园区开发运营平台、产业金融、实业运营平台协调发展的“一体两翼”业务布局，秉承“市场化、资本化、国际化、品牌化、精细化”的高质量发展理念和“五个新控股”发展战略，到十四五末，圆满达成“三个确保、两个力争、一个实现”的发展目标。“三个确保”即确保总资产过千亿，确保营业收入 200 亿，确保所控上市公司市值过千亿；“两个力争”即力争营业收入 400 亿，力争进入中国 500 强；“一个实现”即实现国内上市企业 2-3 家、国外上市企业 1-2 家的资本布局，打造国内知名、有一定国际影响力的现代化企业集团。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子公司众多的管理风险

公司下属子公司较多，业务范围较为宽泛，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较为复杂，对集团公司的管理能力要求较高。目前，公司面临着企业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等多方面的管理压力。如果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管理体系不能正常运作、效率低下，或者下属子公司自身管理水平不高，均可能对公司开展业务和提高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已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提高运营效率。

2、内部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实现了持续较快的发展，各项业务发展态势良好，这得益于公司拥有丰富的高新区开发与管理经验及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拓展，公司业务规模和管理工作的复杂程度都将显著增大，公司的管理能力与内部控制需进一步提高以适应未来企业规模扩大的需求。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无法满足企业发展的需要，可能使公司的经营活动受到一定影响。

对策：公司已不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内控制度，提升信息沟通效率，保障公司正常经营，降低内部控制风险。

3、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是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为了履行济南高新区管委会国有资本出资人的职能而投资组建并授权经营的国有独资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范运作。高新区国资委按照《山东省企业国有资产授权经营暂行办法》对发行人进行授权经营。发行人不设股东会，高新区国资委授权董事会行使股东会的一部分职权；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是决策的执行人。决策层、监督层、经营管理层按照工作规则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形成决策、监督和执行相分离的管理体系。但如遇突发事件，造成其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相应职责，可能造成董事会、监事会不能顺利运行，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发行人组织结构合理，经营管理规范，业务发展势头良好，盈利水平稳步提升，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发行人已加强管理，提高公司整体运营能力，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发行人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提高运营效率。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发行人关联人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公司有关部门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如遇与已确认的关联人实施关联交易的，相关部门须将有关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送公司领导。公司分管领导对将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总经理办公会审核通过后，由总经理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三）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420.68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341.7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81.23%；银行贷款余额 66.1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5.72%；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2.8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05%；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不 含)至 1 年 (含)	超过 1 年以 上(不含)	
短期借款	0.00	16.5	23.5		4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89.34	59.7		149.04
长期借款	0.00			23.09	23.09
长期应付款	0.00			7.34	7.34
应付债券	0.00			201.21	201.21
合计	0.00	105.84	83.2	231.64	420.68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96.5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69.00 亿元，且共有 54.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济南高新 SCP007
3、债券代码	012105249.IB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3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7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济南高新 SCP008
3、债券代码	012105330.IB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9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4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 SCP001
3、债券代码	012280139.IB

4、发行日	2022年1月10日
5、起息日	2022年1月12日
6、2022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年10月9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3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 SCP002
3、债券代码	012280508.IB
4、发行日	2022年2月10日
5、起息日	2022年2月14日
6、2022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年11月11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 SCP003
3、债券代码	012281535.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济南高新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0610.IB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7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 SCP004
3、债券代码	012282643.IB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28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7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济高 Y1
3、债券代码	166778.SH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9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6.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5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本期债券将以非公开方式面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发行，且持有人合计不得超过200人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 SCP005
3、债券代码	012282725.IB
4、发行日	2022年8月3日
5、起息日	2022年8月5日
6、2022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年5月2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

2、债券简称	17 济高债
3、债券代码	114180.SZ
4、发行日	2017年6月23日
5、起息日	2017年6月27日
6、2022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年6月27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0 济南高新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000815.IB
4、发行日	2020年9月16日
5、起息日	2020年9月18日
6、2022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年9月18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项目收益票据
2、债券简称	20 济南高新 PRN001
3、债券代码	122000003.IB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28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0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8 济高 02
3、债券代码	150773.SH
4、发行日	2018 年 10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11 月 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1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偿还本金

	。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济高 Y2
3、债券代码	167869.SH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1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2 月 16 日
7、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12.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期，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或选择在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本期债券将以非公开方式面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发行，且持有人合计不得超过 200 人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济南高新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0012.IB

4、发行日	2021年1月6日
5、起息日	2021年1月8日
6、2022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1月8日
7、到期日	2026年1月8日
8、债券余额	1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济纾01
3、债券代码	151463.SH
4、发行日	2019年4月24日
5、起息日	2019年4月25日
6、2022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4月25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9 济纾 02
3、债券代码	151922.SH
4、发行日	2019 年 8 月 7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8 月 8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8 济高 01
3、债券代码	114363.SZ
4、发行日	2018 年 8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8 月 2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7.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济南高新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101672.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25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8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济南高新 MTN003
3、债券代码	102102098.IB
4、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2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10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280398.IB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200144.IB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8 日

6、2022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3月18日
8、债券余额	1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济高01
3、债券代码	194233.SH
4、发行日	2022年4月7日
5、起息日	2022年4月11日
6、2022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4月11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2年第一期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债 01/22 济高 02
3、债券代码	2280372.IB/184538.SH
4、发行日	2022年8月18日
5、起息日	2022年8月22日
6、2022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8月22日
7、到期日	2032年8月22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2年第一期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债 02/22 济高 03
3、债券代码	2280373.IB/184539.SH
4、发行日	2022年8月18日
5、起息日	2022年8月22日
6、2022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年8月22日
7、到期日	2032年8月22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14180.SZ

债券简称：17 济高债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14363.SZ

债券简称：18 济高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50773.SH

债券简称：18 济高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51463.SH

债券简称：19 济纾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发行人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回售选择权，调整后票面利率为 3.50%，回售规模为 0 亿元。

债券代码：151922.SH

债券简称：19 济纾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166778.SH

债券简称：20 济高 Y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具有“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和“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均未触发、未执行。

债券代码：167869.SH

债券简称：20 济高 Y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具有“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和“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均未触发、未执行。

债券代码：2280372.IB/184538.SH

债券简称：22 济南高新债 01/22 济高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2280373.IB/184539.SH

债券简称：22 济南高新债 02/22 济高 03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94233.SH

债券简称：22 济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一、资信维持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一）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一）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之一，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 a.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 b.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

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4233.SH

债券简称	22 济高 01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行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涉及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280372.IB/184538.SH

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债 01/22 济高 02
募集资金总额	4.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行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 4 亿元，其中 3 亿元用于算谷产业园项目，1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项目进展顺利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280373.IB/184539.SH

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债 02/22 济高 03
募集资金总额	4.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行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 4 亿元，其中 3 亿元用于算谷产业园项目，1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	不适用

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项目进展顺利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4180.SZ

债券简称	17 济高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公司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公司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和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债券代码：114363.SZ

债券简称	18 济高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发行人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后

	续偿债措施可以包括但不限于：1、部分偿付及其安排；2、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3、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4、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债券代码：150773.SH

债券简称	18 济高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发行人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同时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因采取财产保全而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发行人承担。在出现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规则的前提下，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发生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等违约事件时，发行人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债券代码：151463.SH

债券简称	19 济纾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公司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公司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和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债券代码：151922.SH

债券简称	19 济纾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发行人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的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资金专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发行人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债券代码：166778.SH

债券简称	20 济高 Y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次债券为信用债券，未安排增信机制。偿债计划：（一）偿债资金来源 1、公司较好的营收和盈利能力；2、充足的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3、较好的经营现金流入；（二）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1、良好的资产可供变现偿债；2、畅通的融资渠道；3、较为完备的风险管理、融资管理等内控制度；4、可变现的投资性房地产；偿债保障措施：（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四）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五）严格的信息披露。（六）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计划执行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67869.SH

债券简称	20 济高 Y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次债券为信用债券，未安排增信机制。偿债计划：（一）偿债资金来源 1、公司较好的营收和盈利能力；2、充足的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3、较好的经营现金流入；（二）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1、良好的资产可供变现偿债；2、畅通的融资渠道；3、较为完备的风险管理、融资管理等内控制度；4、可变现的投资性房地产；偿债保障措施：（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四）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五）严格的信息披露。（六）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计划执行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94233.SH

债券简称	22 济高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发行人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债券代码：2280372.IB/184538.SH

债券简称	22 济南高新债 01/22 济高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无担保。</p> <p>一、偿债计划安排</p> <p>本期债券发行成功后，发行人将按照发行条款的约定，凭借自身的偿付能力、融资能力筹措相应的偿付资金，亦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和规范的运作，履行付息兑付的义务。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有效保障措施和具体工作计划，包括聘请债权代理人签订《债权代理协议》、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偿债资金专户，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付资金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内部机制。发行人自身盈利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强有力的外部保障。</p> <p>（一）偿债资金专项账户</p> <p>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将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建立专项偿债资金账户，偿债资金来源于发行人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产生投资收益的现金流等。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发行人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偿债资金专户内的资金除用于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和支付债券利息以及银行结算费用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p> <p>（二）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p> <p>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工作，自成立起到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p>

	<p>（三）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p> <p>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支撑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公司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营运所产生的现金流，发行人将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和融资能力，为偿还债券本息提供有力保障。</p> <p>（四）债权代理人</p> <p>为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同时由于债券持有人具有不确定性，发行人特为债券持有人聘请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代理债券持有人监督公司经营状况，与公司之间进行谈判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相关事项。</p> <p>发行人已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债权代理协议》。</p> <p>二、偿债保障措施</p> <p>为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工作计划，包括指定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公司已指定融资管理部负责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落实未来还款的资金来源，制订偿债计划并保证到期本息按时兑付。</p> <p>2、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投资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3、加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p> <p>公司将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本期债券的相关条款，加强对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定期审查和监督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本期债券各期利息及本金还款来源的落实情况，以保障到期时有足够的资金偿付本期债券本息。</p> <p>4、其他保障措施</p> <p>如果公司出现了信用评级大幅度下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等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情况，公司将采取不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项目的实施、变现优良资产等措施来保证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保护投资者的利益。</p>
<p>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无变化。</p>
<p>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p>	<p>完全执行。</p>

债券代码：2280373.IB/184539.SH

<p>债券简称</p>	<p>22 济南高新债 02/22 济高 03</p>
<p>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p>	<p>无担保。</p> <p>一、偿债计划安排</p> <p>本期债券发行成功后，发行人将按照发行条款的约定，凭借自身的偿付能力、融资能力筹措相应的偿付资金，亦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和规范的运作，履行付息兑付的义务。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有效保障措施和具体工作计划，包括聘请债权代理人签订《债权代理协议》、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偿债资金专户，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付资金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内部机制。发行人自身盈利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强有力的外部保障。</p> <p>（一）偿债资金专项账户</p> <p>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将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建立专项偿债资金账户，偿债资金来源于发行人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产生投资收益的现金流等。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发行人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偿债资金专户内的资金除用于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和支付债券利息以及银行结算费用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p> <p>（二）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p> <p>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工作，自成立起到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p> <p>（三）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p> <p>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支撑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公司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营运所产生的现金流，发行人将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和融资能力，为偿还债券本息提供有力保障。</p> <p>（四）债权代理人</p> <p>为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同时由于债券持有人具有不确定性，发行人特为债券持有人聘请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代理债券持有人监督公司经营状况，与公司之间进行谈判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相关事项。</p> <p>发行人已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债权代理协议》。</p> <p>二、偿债保障措施</p> <p>为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工作计划，包括指定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公司已指定融资管理部负责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落实未来还款的资金来源，制订偿债计划并保证到期本息按时兑付。</p> <p>2、严格的信息披露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投资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3、加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 公司将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本期债券的相关条款，加强对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定期审查和监督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本期债券各期利息及本金还款来源的落实情况，以保障到期时有足够的资金偿付本期债券本息。</p> <p>4、其他保障措施 如果公司出现了信用评级大幅度下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等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情况，公司将采取不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项目的实施、变现优良资产等措施来保证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保护投资者的利益。</p>
<p>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无变化。</p>
<p>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p>	<p>完全执行。</p>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4	0.00	0.08	-54.78
应收票据	0.77	0.08	6.31	-87.88
长期应收款	3.14	0.32	4.71	-33.35
固定资产	11.57	1.17	17.85	-35.19
使用权资产	0.07	0.01	0.11	-35.76
开发支出	0.42	0.04	0.04	962.26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 54.78%：系金融资产投资收回；
- （2）应收票据余额减少 87.88%：系背书票据到期终止确认；
- （3）长期应收款减少 33.35%：系融资租赁业务到期收款；
- （4）固定资产减少 35.19%：系出租房产重分类调整为投资性房地产；
- （5）使用权资产减少 35.76%：系租赁房产摊销；
- （6）开发支出增加 962.26%：系新增项目开发支出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24.09	25.97	—	20.93
存货	305.41	39.86	—	13.05
投资性房地产	120.72	3.34	—	2.77
合计	550.22	69.1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账款	17.10	2.48	12.38	38.14
预收款项	1.42	0.21	1.08	31.04
合同负债	61.79	8.96	38.52	60.39
其他流动负债	6.01	0.87	9.04	-33.50
租赁负债	0.02	0.00	0.04	-51.53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应付账款增加 38.14%：主要系贸易应付款增加所致；
- （2）预收款项增加 31.04%：主要系预收尚未确认收入的租金增加所致；
- （3）合同负债增加 60.39%：主要系预售项目收款增加所致；

(4) 其他流动负债减少 33.50%：系背书票据到期终止确认；

(5) 租赁负债减少 51.53%：系租赁房产摊销所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525.44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541.81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5.60%。

2.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372.23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8.70%，其中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的公司信用类债券 54.00 亿元；银行贷款余额 117.56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1.70%；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52.0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9.6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不 含）至 1 年 (含)	超过 1 年以 上（不含）	
短期借款	0.00	17.79	27.13	0.00	44.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95.39	62.36	0.00	157.79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62.10	62.1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0.00	45.43	45.43
应付债券	0.00	0.00	0.00	231.61	231.61
合计	0.00	113.18	89.49	339.14	541.81

3.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9.00 亿元美元，且在 2022 年下半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3.00 亿元美元。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9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13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13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37%，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9.97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8.4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5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3.7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10%：是 否

十、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2022年7月25日，发行人发布《关于印发<济高控股集团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通知》，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发生了变动，主要变动内容为由原来的“集团财务总监为集团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的负责人”变更为“集团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为集团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的负责人”。

发行人本次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动对投资者权益并无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66778.SH
债券简称	20 济高 Y1
债券余额	6.10
续期情况	未发生
利率跳升情况	未发生
利息递延情况	未发生
强制付息情况	未发生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债券代码	167869.SH
债券简称	20 济高 Y2
债券余额	12.70
续期情况	未发生
利率跳升情况	未发生
利息递延情况	未发生
强制付息情况	未发生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否

四、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专项债券类型：纾困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51463.SH
债券简称	19 济纾 01
债券余额	10.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支持民营上市公司及其股东融资，缓解民营上市公司及其股东流动性压力（包括但不限于设立纾困基金，购买上市公司应收账款等各种方式）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被纾困企业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业务实现转型发展，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专项债券类型：纾困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51922.SH
债券简称	19 济纾 02
债券余额	10.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支持民营上市公司及其股东融资，缓解民营上市公司及其股东流动性压力（包括但不限于设立纾困基金，购买上市公司应收账款等各种方式）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被纾困企业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业务实现转型发展，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2年）》
之盖章页）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0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08,866,042.78	13,337,486,324.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45,411.57	8,062,04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6,523,813.09	631,212,695.10
应收账款	3,556,023,366.60	3,284,625,331.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881,858,033.95	5,761,504,232.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884,699,709.22	14,852,073,918.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540,632,308.57	26,391,629,341.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3,614,198.37	327,006,594.40
其他流动资产	1,552,321,322.01	1,483,253,206.34
流动资产合计	70,248,184,206.16	66,076,853,684.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3,737,957.62	470,757,287.54
长期股权投资	5,365,276,009.50	5,075,256,39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35,908,379.85	2,497,654,894.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957,008,998.81	4,878,198,998.81
投资性房地产	12,072,325,191.42	11,160,291,752.49
固定资产	1,156,798,468.20	1,784,913,740.45
在建工程	659,364,285.68	653,736,512.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69,983.58	10,538,049.40
无形资产	123,981,392.10	121,054,942.87
开发支出	42,490,565.82	4,000,000.00
商誉	1,378,821,509.67	1,378,821,509.67
长期待摊费用	20,374,589.91	20,145,58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642,685.55	63,565,445.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05,500,017.71	28,118,935,115.35
资产总计	99,253,684,223.87	94,195,788,799.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92,292,156.86	3,501,991,640.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32,675,728.53	835,493,038.95
应付账款	1,710,433,745.59	1,238,157,393.70
预收款项	142,000,577.91	108,366,131.81

合同负债	6,178,909,961.11	3,852,379,225.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986,589.03	27,461,914.08
应交税费	484,914,969.57	537,215,103.33
其他应付款	3,929,483,745.28	3,927,660,661.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78,619,087.52	17,512,106,594.87
其他流动负债	601,243,247.21	904,073,558.54
流动负债合计	34,076,559,808.61	32,444,905,262.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210,398,226.81	4,931,680,930.71
应付债券	23,160,807,871.90	22,424,885,649.0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59,121.16	3,629,088.56
长期应付款	4,594,562,005.92	4,233,804,016.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2,414,945.64	318,813,625.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4,019,183.89	560,795,795.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559,143.63	46,259,143.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874,520,498.95	32,519,868,249.46
负债合计	68,951,080,307.56	64,964,773,512.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100,711,716.97	3,104,311,716.9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100,711,716.97	3,104,311,716.97
资本公积	18,442,789,477.50	18,088,978,298.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470,715.46	218,584,742.83
专项储备	310,453.13	395,765.57
盈余公积	228,059,843.40	221,812,658.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8,801,150.88	342,452,97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7,203,143,357.34	25,976,536,154.56
少数股东权益	3,099,460,558.97	3,254,479,133.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0,302,603,916.31	29,231,015,287.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99,253,684,223.87	94,195,788,799.88

公司负责人：孙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云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0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58,610,724.49	5,483,250,873.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5,191,630.00
应收账款	429,371,376.31	471,067,412.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46,057,830.34	760,589,165.41
其他应收款	29,819,104,708.60	29,158,613,022.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279,480,871.41	7,951,083,531.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0,821,336.46	374,889,534.98
流动资产合计	44,053,546,847.61	44,204,685,171.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2,295,081,172.75	12,085,416,802.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1,231,131.40	910,637,794.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19,828,865.30	1,519,828,865.30
投资性房地产	5,502,400,368.99	5,478,075,204.69
固定资产	72,795,219.65	77,666,457.66
在建工程	53,791,018.72	64,796,513.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738,330.83	5,596,591.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013,837.52	10,730,66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48,147.51	9,348,147.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31,228,092.67	20,162,097,048.23
资产总计	64,284,774,940.28	64,366,782,219.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00	3,1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8,328,901.66	209,333,442.50
应付账款	251,452,319.56	269,178,123.38
预收款项	47,926,323.12	38,118,122.18
合同负债	83,669,724.77	
应付职工薪酬	1,779,049.05	1,427,015.73
应交税费	46,811,231.42	28,964,572.16
其他应付款	5,952,700,391.43	7,174,339,858.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03,993,825.80	16,345,090,7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530,275.23	
流动负债合计	25,504,192,042.04	27,216,451,834.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09,376,034.60	1,652,626,034.60
应付债券	20,120,704,700.00	20,200,109,4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34,438,318.54	306,051,117.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250,000.00	29,2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6,548,673.16	399,871,464.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50,317,726.30	22,587,908,016.49
负债合计	49,054,509,768.34	49,804,359,850.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100,711,716.97	3,104,311,716.9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100,711,716.97	3,104,311,716.97
资本公积	5,958,116,099.78	5,918,116,099.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9,744,292.08	209,712,664.70
专项储备	310,453.13	395,765.57
盈余公积	228,059,843.40	221,812,658.71
未分配利润	863,322,766.58	1,108,073,462.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30,265,171.94	14,562,422,368.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284,774,940.28	64,366,782,219.45

公司负责人：孙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云国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777,511,760.90	5,010,427,069.30
其中：营业收入	8,777,511,760.90	5,010,427,069.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49,313,069.35	4,944,383,412.76
其中：营业成本	8,072,218,745.49	4,400,253,409.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2,472,945.86	39,616,995.41
销售费用	108,183,590.30	79,221,536.83
管理费用	193,790,739.51	187,087,814.35

研发费用	6,891,332.50	11,544,758.92
财务费用	375,755,715.69	226,658,897.45
其中：利息费用	365,793,846.06	269,369,952.65
利息收入	53,531,639.12	39,855,511.72
加：其他收益	5,605,960.97	10,116,321.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4,047,573.86	39,899,638.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7,549,046.97	35,889,104.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4,763.9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188,410.76	-2,433,928.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898.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906,478.32	113,625,688.89
加：营业外收入	529,242.66	526,185.12
减：营业外支出	4,602,726.17	2,853,898.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832,994.81	111,297,975.48
减：所得税费用	45,176,334.60	6,164,077.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656,660.21	105,133,897.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656,660.21	105,133,897.5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001,850.17	108,812,057.0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1,654,810.04	-3,678,159.51

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091,947.98	83,408,705.45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642,180.42	83,408,705.4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726,078.18	82,229,816.3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6,726,078.18	82,229,816.3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83,897.76	1,178,889.1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83,897.76	1,178,889.12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50,232.44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564,712.23	188,542,602.9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40,330.25	192,220,762.4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205,042.48	-3,678,159.5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

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孙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云国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759,478,598.62	1,883,964,755.55
减：营业成本	632,793,439.74	1,553,984,129.14
税金及附加	36,074,446.30	16,943,786.80
销售费用	17,413,970.98	8,196,011.25
管理费用	44,491,232.98	51,931,848.8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6,605,087.77	185,716,285.38
其中：利息费用	256,266,786.06	207,638,231.86
利息收入	30,065,980.17	29,308,054.73
加：其他收益	886,642.59	5,137,235.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62,140.19	25,703,911.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62,140.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1,513.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750,796.37	97,372,328.18
加：营业外收入	6,501.00	17,7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352,729.79	299,794.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097,025.16	97,090,234.0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097,025.16	97,090,234.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097,025.16	97,090,234.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496,525.67	131,943,938.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496,525.67	131,943,938.9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496,525.67	131,943,938.9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593,550.83	229,034,173.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孙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云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94,963,043.78	6,147,365,748.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519,803.55	90,274,167.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476,592.11	1,643,540,19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41,959,439.44	7,881,180,11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55,983,073.53	6,806,408,896.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377,235.53	170,408,76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2,007,138.78	326,436,77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3,305,656.87	2,807,725,26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52,673,104.71	10,110,979,69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0,713,665.27	-2,229,799,581.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106,113.67	356,040,424.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148,616.91	5,030,276.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000.00	70,781.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281,730.58	361,141,481.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781,306.38	310,081,620.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2,879,568.31	397,268,672.8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19,738.70	1,00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2,180,613.39	707,351,298.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898,882.81	-346,209,816.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1,300,000.00	1,702,208,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03,130,897.15	13,643,912,306.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4,895.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16,945,792.54	15,346,120,606.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26,238,498.79	8,283,522,193.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9,454,242.31	1,555,354,004.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3,483,270.78	16,382,14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9,176,011.88	9,855,258,341.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769,780.66	5,490,862,264.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969,439.92	-10,697,962.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9,873,327.50	2,904,154,904.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41,372,136.92	7,928,428,745.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11,498,809.42	10,832,583,649.59

公司负责人：孙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云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8,523,783.10	1,016,291,738.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51,739.77	66,049.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2,759,279.86	1,139,682,92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3,234,802.73	2,156,040,710.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2,983,569.95	384,708,972.9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117,076.20	55,905,327.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095,233.83	115,342,289.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9,710,985.52	2,969,695,04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7,906,865.50	3,525,651,63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327,937.23	-1,369,610,929.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482.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482.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7,426.08	2,408,8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300,000.00	153,019,4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507,426.08	155,428,2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07,426.08	-154,877,767.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6,400,000.00	1,025,88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55,730,000.00	11,398,767,226.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0,80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94,480,808.56	12,424,656,226.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48,434,732.63	7,296,423,852.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4,952,658.08	1,247,298,652.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947,934.31	18,703,438.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85,335,325.02	8,562,425,943.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145,483.54	3,862,230,282.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965,994.69	2,337,741,586.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9,926,552.37	3,109,926,552.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9,892,547.06	5,447,668,138.92

公司负责人：孙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云国

